

肃州区土坯房改造示范点污水处理站配套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肃州区土坯房改造示范点污水处理站配套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jqzfcg202109170005

项目名称：肃州区土坯房改造示范点污水处理站配套项目

预算金额：¥12647525.11 元（大写：壹仟贰佰陆拾肆万柒仟伍佰贰拾伍元壹角壹分）其中：

A 包：¥1952957.48 元（大写：壹佰玖拾伍万贰仟玖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

B 包：¥1461894.97 元（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壹仟捌佰玖拾肆元玖角柒分）

C 包：¥1663337.18 元（大写：壹佰陆拾陆万叁仟叁佰叁拾柒元壹角捌分）

D 包：¥1650281.55 元（大写：壹佰陆拾伍万零贰佰捌拾壹元伍角伍分）

E 包：¥1287031.18 元（大写：壹佰贰拾捌万柒仟零叁拾壹元壹角捌分）

F包：¥1634747.90元（大写：壹佰陆拾叁万肆仟柒佰肆拾柒元玖角整）

G包：¥1467126.29元（大写：壹佰肆拾陆万柒仟壹佰贰拾陆元贰角玖分）

H包：¥1530148.56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零壹佰肆拾捌元伍角陆分）

采购需求：项目的建设共分泉湖镇、铧尖镇、三墩镇、黄泥堡乡、东洞镇、金佛寺镇、丰乐镇、清水镇、下河清镇、果园镇、上坝镇、银达镇、总寨镇、西峰镇14个乡镇，建设内容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项目共分为8个标包：

A包：完成上坝镇原茅福村、上坝镇上红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B包：完成三墩镇长城村2组、三墩镇二墩村10组、三墩镇暗门村七组、三墩镇中渠村1组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C包：完成银达镇（谭家堡11组）、银达镇（拐坝桥村5、6组）、泉湖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D包：完成西峰镇、果园镇、总寨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E包：完成金佛寺镇下四截村、金佛寺镇红寺堡村、金佛寺镇二坝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F包：完成黄泥堡乡、三墩镇双塔村三组、铧尖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G包：完成西洞镇、东洞镇、下河清镇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H包：完成清水镇、丰乐镇涌泉村、丰乐镇中截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等；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本采购需求；

(2) 须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

(3) 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5 月-7 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缴纳凭证）

(4) 须提供近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发生法律诉讼的书面声明；

(5) 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

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承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5、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任意两个标包提出投标申请，但最终只能中其中一个标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10月10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gzyjypt.com.cn/>)

方式：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gzyjypt.com.cn/>) 登记并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gzyjypt.com.cn/>) “办事指南”中的《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辅助评审系统”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甘肃交易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jiaoyi.xin/>)” “下载中心”的《交易通电子标书生成器数字证书及固化电子印章办理须知》和《交易通政府采购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1 日 9:00 分

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11 日 9:00 分

开标地点：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61.178.200.57:13103/home.html>)

开标形式：线上开标

开标须知：本项目通过“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可在单位通过网络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线上递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注册须知

(1)凡是拟参与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注册，方可投标；注册成功后，供应商重新登录系统登记参与项目投标，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gzyjypt.com.cn/>)“办事指南”中的《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2)疫情期间，为防止人员聚集本项目开评标活动使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各投标人可在开标前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办事指南下载《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指南》进行学习，充分了解具体操作流程。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甘肃交易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

3. 本项目投标文件制作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二) 投标保证金提交专用账户及金额：

收款单位：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酒泉盘旋中路支行

账 号：系统自动生成

缴纳方式：各市场主体可自行选择保证金缴纳方式（保证金账户缴纳或电子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

A包：¥35000.00元，大写：叁万伍仟元整；

B包：¥25000.00元，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C包：¥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D包：¥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E包：¥23000.00元，大写：贰万叁仟元整；

F包：¥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G包：¥25000.00元，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H包：¥25000.00元，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缴纳保证金须知：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或申请保函（保证金子账号和保函二选一），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电汇、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银行保证金采用虚拟子账户模式，账号系统自动生成。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 (<http://49.4.13.167/jqggzy/>) “办事指南”中的《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和《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可通过“申请保函”进行所参与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办事指南”中的《酒泉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平台操作手册》。

(3) 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具体到账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肃州区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正大路 25 号

联系方式：董建文 18193733827/0937-28131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宝泉西路 12 号天福园 7 幢 1 单元 2-1

号 206 室

联系方式：姜雅 15009375253/1530942155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雅

电话：15009375253/15309421559